证券代码: 830791

证券简称: 佳晓股份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

昆明佳晓自来水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7 月 26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费敏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8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31,019,00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93%。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3人,出席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费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7 月 22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费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上述董事会候选人为连任董事。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大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上述经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01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徐嵘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7 月 22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徐嵘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上述董事会候选人为连任董事。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大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上述经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01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何俊华女士为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7 月 22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何俊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上述董事会候选人为连任董事。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大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上述经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01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杨明先生为公司第

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7 月 22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杨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上述董事会候选人为连任董事。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大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上述经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01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刘斌先生为公司第 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2023年7月22日届满,根据《公

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上述董事会候选人为连任董事。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大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上述经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01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昆明佳晓自来水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关于公司监事会 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7 月 22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提名毕汝亮、朱涵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上述监事均为连任,不存在监

事变更情况。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01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费敏	董事	任职	2023年7月	2023 年第二次	审议通过
			26 日	临时股东大会	
徐嵘	董事	任职	2023年7月	2023 年第二次	审议通过
			26 日	临时股东大会	
何俊	董事	任职	2023年7月	2023 年第二次	审议通过
华			26 日	临时股东大会	
杨明	董事	任职	2023年7月	2023 年第二次	审议通过
			26 日	临时股东大会	
刘斌	董事	任职	2023年7月	2023 年第二次	审议通过
			26 日	临时股东大会	
毕汝	监事	任职	2023年7月	2023 年第二次	审议通过
亮			26 日	临时股东大会	
朱涵	监事	任职	2023年7月	2023 年第二次	审议通过
			26 日	临时股东大会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昆明佳晓自来水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大会决议》

> 昆明佳晓自来水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6 日